

超讯通信股份有限公司

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超讯通信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于2025年6月25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会议方式召开。本次董事会会议通知于2025年6月24日以邮件形式发出。会议由董事长梁建华先生召集并主持，会议应出席董事7名，实际出席董事7名，公司监事会成员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。会议召集及召开方式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规定，所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依照国家有关法律、法规之规定，本次会议经过有效表决，一致通过了如下决议：

1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延长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股东大会决议有效期的议案》

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。

表决结果： 同意 7 票； 反对 0 票； 弃权 0 票

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2、审议通过《关于提请股东大会延长授权董事会及其授权人士全权办理2023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具体事宜有效期的议案》

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。

表决结果： 同意 7 票； 反对 0 票； 弃权 0 票

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3、审议通过《关于提请召开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》

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。

表决结果： 同意 7 票； 反对 0 票； 弃权 0 票

特此公告。

超讯通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5 年 6 月 25 日